

证券代码：838187

证券简称：华龙智腾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昆明华龙智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召集股东大会的相关规定。

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3 日 9:0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8187	华龙智腾	2024年5月6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北京中文德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

（七）会议地点

昆明华龙智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位于昆明市盘龙区北京路926号昆明广场269写字楼42层。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议案。

（二）审议《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议案。

（三）审议《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议案。

（四）审议《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议案。

（五）审议《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有关规定和要求，公司董事会对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进行了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昆明华龙智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9）及《昆明华龙智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0）。

（六）审议《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监管要求，审议《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昆明华龙智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说明》（公告编号：2024-011）

（七）审议《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2024 年预计与关联方产生不超过人民币 460 万元

的关联交易，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昆明华龙智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经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八）审议《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银行贷款的议案》

为扩充日常经营活动使用资金，结合上一年度的银行贷款授信额度，2024 年公司预计贷款额度累计不超过 1000 万元人民贷款。上述贷款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信用贷款、资产质押贷款、资产抵押借款、应收账款保理等融资形式。上述贷款在额度内发生的具体贷款事宜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并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代表签署相关融资合同等其他相关法律文件，不再另行召开股东大会。

（九）审议《关于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公司总股本为 36,711,440 股，以应分配股数 36,711,44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参与分配的股东以每 10 股转增 0.98 股（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所形成的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0.98 股，无需纳税；以其他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0 股，需要纳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转增 3,597,721 股。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昆明华龙智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十）审议《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能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允、公正的职业准则，勤勉尽责，为保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拟续聘其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发布的《昆明华龙智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携本人身份证、公章及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出席；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 年 5 月 13 日 8:30

（三）登记地点：昆明华龙智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陈琼书，地址：昆明市北京路同德广场 269 写字楼 42 层，邮编：650224，电话：0871-65711725，传真：0871-65710577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股东的交通、食宿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昆明华龙智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二）《昆明华龙智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昆明华龙智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3日